

審核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HPLB(PL)048

問題編號

0162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91 地政總署

分目： 003

綱領： (1)土地行政

管制人員： 地政總署署長

局長：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

問題： 在分目 003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貼(一般)項下的撥款總額為\$30,764,000元，有關的詳情為何？所涉及人員(專業及非專業人員)數目為何？

提問人： 劉炳章議員

答覆： 「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貼(一般)」的撥款總額約 3,100 萬元，為地政總署市區重建組 30 名現有員工及 25 個建議新職位薪金及津貼的預算開支。詳情如下：

	<u>數目</u>	<u>開支(萬元)</u>
<u>現有職位</u>		
專業	8	800
非專業	22	700
<u>建議新職位</u>		
專業	11	1,000
非專業	14	600
總數	<u>55</u>	<u>3,100</u>

有關開支由市區重建局付還。建議的新職位只會在市區重建組的工作量增加至必須增加人手時，才會填補。

簽署：

姓名：

劉勵超

職銜：

地政總署署長

日期：

19.3.2003